SEP272024_03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3966587 日期：2024年9月27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 [1] 是一名网络安全专家，寻求以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第二优先就业类（EB-2）移民分类，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即劳工证）的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豁免所要求的工作邀请、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现依据 8 C.F.R. § 103.3 该事项提交本办公室审理。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本案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补充证据，并主要依据 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第一项要件重新主张其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具体而言，他主张其人工智能（AI）框架与国家安全优先事项和倡议相一致，并促进美国的经济竞争力。

经审查全部记录，本办公室采纳并维持审理主任关于申请人不符合 Dhanasar 第一项要件的决定。见 Matter of Burbano, 20 I&N Dec. 872, 874 (BIA 1994)；另见 Giday v. INS, 113 F.3d 230, 234 (D.C. Cir. 1997)（指出采纳并维持下级决定的惯例“已被每一个直接面对该问题的其他巡回法院普遍接受”）；Chen v. INS, 87 F.3d 5, 8 (1st Cir. 1996)（加入八个巡回法院的立场，裁定上诉裁决者可以采纳并维持下级决定，只要其对案件给予“个别化考量”）。本办公室同意审理主任论证充分的决定，即申请人未能充分证明其拟议事业将如何产生超越其公司及其客户的更广泛影响，从而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

[1] 申请人有两个外国人登记号码： 为获得最佳结果，本办公室鼓励申请人在与该机构联系时使用 。

在其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试图弥补审理主任决定中所讨论的缺陷，并主张其事业旨在通过实时威胁检测和缓解来打击网络攻击；增强国家准备能力；并与国家安全备忘录（NSM-22）保持一致。申请人还提交了 Dr. I 的更新信函、申请人此前在各类“ 关键基础设施部门 ”相关项目上工作的清单，以及其他此前已提交的证据。尽管申请人概述了其拟议事业值得注意的目标，但其上诉提交材料仍不足以推翻审理主任的决定。申请人未在下级记录中或在上诉中充分详细说明其具体计划如何实现这些目标，也未证明其事业将在行业或美国经济中产生更广泛的影响。

Dr. I 在其更新信函中声称，申请人的工作“ 显著影响了 ”网络安全行业，并将在未来继续如此。然而，她再次未提供具体实例或证据证明这些贡献是什么或它们如何影响了该行业。相反，她指向此前提交的“ 展示其成就 ”的文件以及新提交的申请人项目清单。尽管她声称申请人“ 最前沿的工作受保密协议（NDA）保护，和/或被视为其所工作组织的知识产权（IP） ”，但她未以任何证据佐证其主张。此外，与她的主张相反，申请人的各类白皮书，若无其他佐证，不足以充分证明其工作如何“ 显著影响了 ”网络安全领域，特别是在本案中，证据并未反映这些白皮书已发表，更不用说被该领域其他专家引用。Dr. I 的信函不足以回应审理主任的关切，也不足以解决证据中的缺陷。

同样，申请人的“ 关键基础设施部门 ”相关项目清单记录了申请人据称在其职业生涯中所从事的各类活动。然而，根据其本人的描述，其工作的影响似乎仅限于其公司及其客户。申请人未解释这些活动如何证明其工作已经产生、或表明其未来工作将产生网络安全行业更广泛的影响。

申请人还重新提交了大量已在记录中的文件。但同样，这些文件并未证明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将产生更广泛的影响。这些白皮书大多仅提供关于人工智能和网络安全益处的一般信息，并未足够详细地阐述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包括其计划如何创建和实施其框架。例如，申请人称其框架将“ 使用自然语言处理（NLP）实时处理来自不同来源的大量威胁情报数据 ”，并将“ 利用异常检测技术和实时NLP，分析这些数据以识别可能表明新兴网络攻击的异常模式 ”。他笼统地提及他“ 考虑 ”使用的各种现有技术，并称其框架将整合NLP、异常检测和预测分析。然而，他未阐明将如何将这些技术和组件编织在一起以构建其“ 新颖AI框架 ”。尽管他含糊地描述了其“ 开发和实施计划 ”的各阶段，但证据似乎表明其框架的构成尚未确定且处于变动之中。尽管他在上诉中主张其特定的AI框架“ 使美国处于网络安全的前沿 ”，但他未阐明其事业的具体设计，反而似乎打算根据其潜在客户的反馈来构建模型。

上诉中提交的证据不足以推翻审理主任的决定。由于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具有 Dhanasar 第一项要件所要求的国家重要性，他未能证明其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因此，进一步分析其在 Dhanasar 第二项和第三项要件下的资格将无实际意义，本办公室保留这些剩余问题和论点。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 作为一般规则，法院和机构无需对作出其结论所不必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另见 Matter of D-L-S-, 28 I&N Dec. 568, 577 n.10 (BIA 2022)（在申请人本已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

裁定：上诉被驳回。